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金信诺”）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7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 27 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昌华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出席会议人员对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无异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激活公司技术创新能力，保持行业竞争优势，推动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50万股-100万股，作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，以持续完善互利共赢的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。

公司全体董事承诺：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2023第十二次会议决

议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7日